

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0203622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0203622号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网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新华网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华网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国源

刘国源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守卫

潘守卫



2024年4月22日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902,9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69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总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37,192,297.84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等共计人民币57,306,611.74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379,885,686.1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0月24日到位。经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2016年10月2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20010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6年至2022年，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55,103,734.7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824,781,951.40元，手续费支出38,392.75元，实现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148,693,252.26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余额503,436,810.91元，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为470,000,000.00元。

3、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919,157,690.93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03,436,810.91
2	加：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3	加：收回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金额	470,000,000.00
4	减：按募投项目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7,481,495.27
5	减：累计使用的超募资金金额	
6	减：手续费支出	6,062.13
7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金额	
8	加：利息收入、投资理财产品收入收到的资金	23,208,437.42
9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19,157,690.9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6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7 月，公司和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和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9 月，公司和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直属支行及保荐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人民币 万元)
1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1	43,333.03
2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2	35,148.58
3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3	6,667.96
4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4	4,874.36
5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	11050160590000000561	965.02
6	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51050140613700001360	127.85
7	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32050159890000000194	253.84
8	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直属支行	44050158330300000475	545.13
		合计		91,915.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银行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保荐机构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到期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具体实施及收益情况如下表：

开始时间	到期时间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实际年化 收益率 (%)	认购金额 (人民币元)	实际收益 (人民币元)	赎回 情况
2022-11-4	2023-2-1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5 期 63 号 89 天	结构性存款	3.00	470,000,000.00	3,485,833.34	已赎回
2023-2-3	2023-4-24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5 期 71 号 80 天	结构性存款	3.08	450,000,000.00	3,080,000.00	已赎回
2023-4-26	2023-7-26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17 期 89 号 91 天	结构性存款	3.00	140,000,000.00	1,061,666.67	已赎回
2023-4-26	2023-5-26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17 期 88 号 30 天	结构性存款	3.00	310,000,000.00	775,000.00	已赎回
2023-8-4	2023-10-26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31 期 78 号 83 天	结构性存款	2.90	130,000,000.00	869,194.45	已赎回
2023-11-8	2023-12-29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45 期 69 号 51 天	结构性存款	2.95	127,000,000.00	530,754.16	已赎回
合计					1,627,000,000.00	9,802,448.62	——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4 月 17 日及 2017 年 5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由 9,320.64 万元变更为 1,520.64 万元，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尚未投入的 7,8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设立新华网全资子公司，即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以及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有效控制风险，保障项目收益水平，避免无效投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仍审慎使用，各项目需要延期执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新华网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988.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48.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258.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及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	否	59,415.95	59,415.95	64,473.36	4,007.28	24,548.49	-39,924.87	38.08	2019/10/27	—	—	否
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	否	48,993.99	48,993.99	53,164.30	1,446.66	20,203.65	-32,960.65	38.00	2019/10/27	2,290.17	—	否
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	否	11,955.37	11,955.37	12,973.00	552.92	6,490.78	-6,482.22	50.03	2019/10/27	1,408.38	—	否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8,302.62	8,302.62	9,009.33	62.04	4,222.48	-4,786.85	46.87	2019/10/27	—	—	否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是	9,320.64	1,520.64	2,314.00	3.50	747.87	-1,566.13	32.32	2019/10/27	503.26	—	否
设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及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是	—	7,800.00	7,800.00	1,675.75	7,045.25	-754.75	90.32	2020/5/11	2,232.64	—	否
合计		137,988.57	137,988.57	149,733.99	7,748.15	63,258.52	-86,475.47	42.25	—	6,434.4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及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 该项目是公司根据互联网及媒体行业发展态势, 结合公司上市后业务发展规划, 逐步推进实施的建设项目。目的是夯实技术基础, 持续迭代升级技术平台, 强化技术保障和网络安全防御能力, 提高信息技术应用水平, 支撑公司事业发展和业务拓展。项目建设遵循整体规划、逐步实施、持续演进的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 按照公司事业发展规划, 围绕业务实际需要, 切实实施项目具体建设任务, 保障平台建设、产品研发、应用开发、运行保障、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技术业务有序开展。公司根据事业发展需要, 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先后建设了新华云视频服务平台、超级编辑部4.0技术平台、新华云混合云管理平台, 统一用户认证等重等关键技术系统, 并完成了新华云平台的扩容建设, 实现了技术平台的升级换代。通过上述项目的建设实施, 技术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更有力地保障了全网业务安全、稳定、可靠运行, 圆满完成了党的二十大、全国“两会”和成都大运会等重大报道和突发事件的技术保障和网络安全保卫任务。新华云视频平台已在全国全面使用, 为全网业务可视化、融媒体转型和重大活动直播报道提供了重要的技术支撑, 项目目前已完成验收, 进入持续正常运行阶段。超级编辑部4.0项目完成开发建设后已全面推广使用, 项目具备支持策、采、编、审、发各环节协同创作能力, 并实现了超编平台的云化建设和云化部署, 提升了平台的弹性扩展和业务承载能力。截止2023年底, 累计发布超编各子系统后端迭代更新共50余次, 发布超编各系统客户端更新包40余次, 新华网全网各频道、各地方频道、多语种站点的采编报道业务及部分承建网站已迁移到了超编平台。超编平台试运行期间, 在党的二十大和全国“两会”等重大报道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 项目已完成初步验收工作, 正在筹备验收工作。根据新华云的实际使用情况和全网事业发展需要, 启动了新华云升级扩容项目。该项目扩充了云平台硬件资源, 升级了新华云版本, 完善混合云体系, 实现云资源多点互备, 增强新华云的统一管理功能, 提升了新华云技术支撑和运营服务能力, 为新华网的业务拓展和融合发展提供了更坚实的技术支撑。项目已完成平台升级、原平台系统基于云平台新版本的云化部署和数据迁移工作, 目前已完成初步验收工作。随着网络安全形势变化, 公司在资金的使用方面着力强化了网络安全建设, 重点提高网络安全事件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根据全网技术实际和业务保障需要, 2023年启动了新华网网络安全保护能力提升项目, 目的是对标行业发展态势和网络安全法规要求, 升级网络安全技术, 补齐短板, 提升网络安全保护能力, 确保全网业务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对项目的具体建设任务从审批、采购、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开发、测试、部署、上线、验收、运行保障等环节严格把控, 确保项目的技术建设结合实际业务需求, 达到预期效果。防范项目投资风险, 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要求和公司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公司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科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不随意使用募集资金, 不盲目追求资金执行进度, 而是切实确定并严格落实项目的具体建设任务, 把控项目建设的质量和效果, 严防项目投资风险, 保证投资效益, 保护股东权益。受一些客观因素影响, 部分项目建设有所延缓。我们正在抓紧推进项目的各项具体建设任务, 一方面尽快完成在建项目任务, 另一方面, 持续做好新建项目的管理, 确保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鉴于新华网职责使命和战略发展需要, 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延续执行过程中, 一方面落实改革发展技术支撑要求, 另一方面, 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 紧跟行业发展态势, 与时俱进, 不断推进技术改革创新, 充分应用云计算、大数据技术, 不断夯实技术基础平台, 同时要结合业务发展需要, 不断探索AI、5G应用场景技术开发, 迭代演进网站采编业务技术平台, 提高网络安全防御水平, 增强技术创新能力, 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p>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 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用于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的研发运维, 内容、技术、运营全方位升级, 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具有新华网特色的移动化、视频化、垂直化、知识化内容产品体系日益丰富, 新华网在移动互联网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巩固。移动互联网用户持续增长, 移动互联网应用集成创新能力和产品服务不断升级, 移动互联网市场应用需求热点转换和技术产品创新升级加快, 产品服务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 市场不确定性因素增多, 移动互联网项目中的有关产品业务及系统平台有待进一步论证, 为有效控制风险, 保障项目收益水平, 避免无效投入, 公司使用移动互联网业务项目资金仍审慎, 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p>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 该项目是公司根据互联网及媒体行业发展态势,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逐步推进实施的技术建设项目。项目建设遵循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 按照公司对大数据业务发展的规划, 逐步推进项目建设, 从市场调研、业务方向、数据资源建设、技术系统建设、应用产品研发等方面分步有序开展。业务应用的产品研发和项目建设是一个动态持续的过程。截至目前, 新华网已成功打造自有大数据品牌“新华睿思”, 形成与业务发展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 加快大数据垂直领域的深入应用, 业务拓展卓有成效。在数据资源储备方面, 新华睿思数据云图分析平台数据资源规模已超过亿条, 汇聚包括新闻门户网站、移动新闻客户端、平媒电子报等互联网公开数据; 微博及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数据; 抖音、快手等平台视频数据。通过数据过滤、数据清洗和数据标引建成数据资源库。在大数据智能分析技术体系方面, 充分应用各领域成熟技术, 重点发力数据挖掘和深度分析领域, 自主研发多项核心算法, 持续钻研新技术和新算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新华睿思累计申请软件著作权49项, 技术发明专利14项, 新华睿思大数据技术发明专利池已形成。以“新华睿思”为抓手, 自主研发并推出新华睿思数据云图分析平台、新华睿思·数媒智慧分析平台, 同步推出睿思APP和大数据数据可视化分析系统, 实现三端数据无缝联动。公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不随意使用募集资金, 不盲目追求资金执行进度, 而是切实确定并扎实落实项目的具体建设任务, 根据公司对大数据业务的发展规划, 海量数据的持续稳定采集情况、业务应用的产品研发情况、市场投入推广情况、行业客户需求的变化、最新技术的发展趋势等多方面因素, 把控项目建设的质量、进度、效果, 保证投资效益, 保护股东权益。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p>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新媒体飞速发展且竞争激烈, 产品升级换代快, 公司紧跟新技术的发展动态和新应用、新产品的发展趋势, 为避免无效投入, 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 公司将继续审慎投入。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p>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该项目是公司根据互联网及媒体行业发展态势,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自2014年开始推进实施的互联网产品项目。在业务发展的前期, 公司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 同时面对在线教育需求的强大增长动力,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内容优势和专业技术优势, 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在线教育项目的投资。后期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完成了在线教育平台开发和升级、就业培训服务平台建设等项目, 通过上述项目的建设实施, 树立了新华网在线教育专业品牌, 实现了在线教育产品市场突破, 为下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积极配合国家政策, 以机构市场为主, 实现了市场规模与经济效益的持续稳步增长, 实现了内容生态和商业生态发展。鉴于上述行业情况, 以及新华网职责使命和战略发展的需要, 为有效控制风险, 保障项目收益水平, 避免无效投入, 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p>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 三家子公司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主要为设备投入及办公场地, 根据新华网战略发展的需要, 募集资金将继续审慎投入。该项目需要继续执行。</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及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7,800.00	7,800.00	1,675.75	7,045.25	90.32	2020年5月11日	2,232.64	—	否
合计	—	7,800.00	7,800.00	1,675.75	7,045.25	90.32	—	2,232.6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登记机关



2024年1月26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国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18日
 工作单位: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50104197410181517



刘国源 110001650031

证书编号: 1100016500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07年12月2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07年12月25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y /m /d

12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回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潘守卫 110001590375



姓名 潘守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10-09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723198010094631



证书编号: 1100015903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 四月 八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 月 16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 月 12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 月 5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 月 5 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6 月 2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6 月 29 日
/y /m /d

12



- 注册会计 执业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